

石上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赣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公开规定》）和县文件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2 年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六个部分内容。本报告统计数据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拟在 <http://xxgk.ningdu.gov.cn/bmgkxx/mjz/> 进行公开。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联系：石上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797-6840110。

一、概述

政府信息公开是石上镇人民政府贯彻落实《条例》的重要举措，是深入推行政务公开、转变政府职能、实现管理创新、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认真执行《条例》规定，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依法行政、密切党群和干群关系的重要举措来抓，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普及延伸和纵深发展。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我镇信息公开工作继续坚持在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组织领导下，由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认真做好对上的沟通联系和对下的信息收集工作，切实做到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不放松，坚持县镇联动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

（二）完善各项制度

2022 年，我镇完善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等各项制度，并结合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效能建设，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一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上有序运行。

（三）公开时间更加及时

针对公开内容的不同情况，确定不同的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时效性工作立刻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等。法律对政府信息公开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公开程序更加严谨

严格审查程序 and 责任人，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能否公开、怎样公开、在什么范围公开、公开时限等作为审查内容。正确处理公开和保密的关系，既防止出现因公开不当导致失密、泄密的问题，又确保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顺利。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镇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06** 条，其中 2022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06**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学习培训。对《条例》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干部职工执行《条例》能力，增进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和了解。

二是加强督促检查。进一步发挥政务公开工作机构、纪检监察部门的职能作用，对未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未及时响应公众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行为进行纠正，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